

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2024年3月份重点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湖北文理学院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结合上级要求和学校实际，现就2024年3月份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出几项重点工作，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认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

结合实际，以“担当作为我先行 凝心聚力促发展”为3月份支部主题党日的主题，认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要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上来，落实好学校党委各项工作安排。

主要学习内容：

1.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2. 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3. 习近平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4. 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6.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
 7. 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
 8. 王蒙徽在全省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9. 王祺扬在全市“项目建设年”暨作风建设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10. 王祺扬在2023年度全市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上的讲话精神；
 11.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教育系统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及规章清单》的通知；
 12. 党员不得信仰宗教的有关要求；
- 各支部可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其他需要学习的内容。

二、聚焦“十大专项行动计划”主动担当作为

要依托“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等载体，组织广大党员深入学习全市“项目建设年”暨作风建设动员大会精神，特别是要结合实际，聚焦我校“十大专项行动计划”，科学谋划好全年工作，立足岗位职责、主动担当作为、狠抓工作落实，精心组织实施，以期达到人人能出彩、人人有贡献的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三、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

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有关要求，把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不折不扣抓好落实。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点任务亲自推动。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更高标准和更严要求，抓好自身学习贯彻，抓好自身问题整改，以上率下，示范带动。要通过专项检查、“回头看”等方式，加强评估问效。要把主题教育探索的有效做法运用到日常工作的研究谋划和推进落实中，推动各方面工作高质量发展。

四、开展党员不得信仰宗教专题教育

要把党员不得信仰宗教要求列入重点学习内容，要推动在3月底之前，结合支部主题党日，开展一次党员不得信仰宗教的专题教育，组织广大党员认真学习讨论，教育引导党员进一步强化宗旨意识，增强党性修养。要组织开展信教党员全面排查，对排查出的信教党员，及时做好教育转化和组织处置工作。要把相关工作情况于3月22日前报党委组织部。

五、进一步深化“双报到”工作

要发挥好“双报到”信息化平台作用，健全考核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党组织和党员参与“双报到”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双报到”党组织要聚焦发展所需、群众

所盼，围绕文明创建、平安建设、普法宣传、垃圾分类、基层治理、就业帮扶等精心策划好系列志愿服务活动。广大党员要按照全年不少于8次50积分的要求，主动参与平台发布的各项活动，做好线下爱心帮扶和“1+N”走访工作，发挥自身优势与特长，用心解决基层实际困难，努力办好惠民实事。

六、切实抓好2024年度发展党员工作

要强化发展党员政治把关，研究细化发展党员政治标准和政审必审内容，认真组织开展政审联审。要探索在青年教师、高知分子等重点群体和薄弱领域发展党员的有效办法，推动新发展党员队伍结构持续优化。要建好入党积极分子储备库，加强日常教育培养，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全年发展党员目标任务。

要围绕落实以上重点任务，压实工作责任，不断提升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要认真总结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3月份重点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相关信息。

附：“两学一做”3月份学习资料

湖北文理学院党委组织部

2024年3月4日